

项目编号：ZCSP-商南县-2026-00107

商南县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 试点工作技术服务项目

招标文件

采 购 人：商南县农业农村局

代理机构：陕西源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六年六月二十三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评审方法	21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9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37
第六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42
第七章	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58
第八章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须提供的资料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59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商南县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工作技术服务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供应商携带单位介绍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的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在陕西源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商洛市商南县迎宾大道丹滨佳苑 2 号楼 1 楼）现场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07 月 14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CSP-商南县-2026-00107
项目名称：商南县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工作技术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3,072,181.48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商南县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工作技术服务项目 1 包)：

合同包预算金额：1,082,026.17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082,026.17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农林牧渔服务	商南县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工作技术服务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082,026.17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120 日历天

合同包 2(商南县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工作技术服务项目 2 包)：

合同包预算金额：949,725.26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949,725.26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2-1	其他农林牧渔服务	商南县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工作技术服务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949,725.26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120 日历天

合同包 3(商南县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工作技术服务项目 3 包)：

合同包预算金额：1,040,430.05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040,430.05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3-1	其他农林牧	商南县第二	1(项)	详见采购文	1,040,430.05

	渔服务	轮土地承包 到期后再延 长 30 年试点 工作技术服 务项目		件	
--	-----	--	--	---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120 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商南县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工作技术服务项目 1 包)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合同包 2(商南县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工作技术服务项目 2 包)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合同包 3(商南县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工作技术服务项目 3 包)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商南县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工作技术服务项目 1 包)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其他组织，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等相应证明文件；
- (2) 投标单位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并出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并出示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原件；
- (3)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报表附注）或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已缴纳任意 1 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或无欠税证明（任意税种，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
-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已缴存的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险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6) 投标人须具备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注册测绘师资格证书或测绘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 (7) 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9)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投标。

合同包 2(商南县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工作技术服务项目 2 包)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1）

合同包 3(商南县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工作技术服务项目 3 包)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1）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年06月23日至2026年06月30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供应商携带单位介绍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的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在陕西源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商洛市商南县迎宾大道丹滨佳苑2号楼1楼）现场获取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30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年07月14日09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陕西源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商洛市商南县迎宾大道丹滨佳苑2号楼1楼）

开标地点：陕西源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商洛市商南县迎宾大道丹滨佳苑2号楼1楼）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4）《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8）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9）《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10）《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11）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 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3. 本项目允许一家供应商最多对2个合同包投标，但只允许中标一个合同包。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商南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地址：陕西省商南县迎宾大道世纪阳光大厦15楼

联系方式：0914-637230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源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源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商洛市商南县迎宾大道丹滨佳苑2号楼1楼）

联系方式：0914-632185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程涛

电话：0914-6321858

陕西源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6月23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采购人：商南县农业农村局 地 址：商南县阳光大厦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陕西源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商洛市商南县迎宾大道丹滨佳苑2号楼1楼 联系人：程涛 电话：0914-6321858
1.1.5	项目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资金落实情况	资金已落实到位
1.3.1	招标范围	招标文件及采购清单内所有内容
1.3.2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20日历天
1.3.3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现行有关质量验收规范“合格”要求。
1.4.1	资格审查条件	一、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企业按要求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二、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其他组织，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等相应证明文件； （2）投标单位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并出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并出示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原件；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2024年度或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投标截

		止时间前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报表附注）或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已缴纳任意 1 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或无欠税证明（任意税种，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已缴存的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投标人须具备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注册测绘师资格证书或测绘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7）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8）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投标。
1.4.2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1.9	踏勘现场	1) 招标代理机构不组织统一踏勘，各投标人自行踏勘，相关费用及安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时遵守相关规定，不得扰民。

		2) 踏勘内容包含：完成本次招标所需要的现场工况及周围环境等资料。 联系人：商南县农业农村局 联系电话：0914-6372309
1.10	投标答疑会	不召开；若有疑问，均应在购买招标文件后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1.11	分包	不允许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认为有利于投标的材料。
3.4.1	投标报价	以中标价为依据签订总价合同。
3.3.1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6	投标保证金	1、本次投标活动须交纳保证金为：所有合同包均为：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 元） 2、投标保证金应为人民币，可采用下列任何一种形式支付：转账、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交纳或提交保证金。 3、保证金汇款账号： 户 名：陕西源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 账 号：11450000000352547 4、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与投标截止时间一致。 （温馨提示：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到账，为避免因保证金未到账或延迟到账而导致投标文件被拒绝，建议至少提前 1 个工作日到账；如提交保函，建议至少提前一个工作日将保函正本送至采购代理机构，保函须由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 备注： （1）投标保证金以投标人名称汇款，如以个人汇款，视为无效。

		(2) 保证金交纳凭证/保函须标明项目名称。 (3) 投标人未交纳、未足额交纳或未按规定时间交纳保证金（保函）的，将被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权利。 (4) 投标保证金的交付单位和投标人的名称必须一致，否则将视为投标无效。
3.4.2	代理服务费	1. 收费标准：按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的有关标准执行。 2. 由中标单位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缴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3.5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6.3	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封面、投标函及其它有要求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确需修改，修改处必须由投标人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3.6.4	投标文件份数	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投标文件电子版（word 及 PDF）壹份（U 盘），开标一览表壹份
4.1.2	投标文件密封	1、投标文件正、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封袋应加贴封条，并在封线处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加盖投标人公章。 2、密封包装方式： （1）投标文件正本、开标一览表、电子版一包密封。 （2）投标文件所有副本一包密封。 3、外层包装请按以下要求标记： 项目名称、包号：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文件在 2026 年 7 月 14 日 9 时 00 分前不得开启；
4.2.2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地点	时间：2026 年 7 月 14 日 9 时 00 分 00 秒 地点：陕西源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商洛市商南县迎宾大道丹滨佳苑 2 号楼 1 楼）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6 年 7 月 14 日 9 时 00 分 00 秒 开标地点：陕西源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商洛市商南县迎宾大道丹滨佳苑 2 号楼 1 楼）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 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10.1 计算机辅助评标		
	是否实行计算机辅助评标	否
10.2 知识产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采购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10.3 重新招标的其他情形		
除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8 条规定的情形外，除非已经产生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采购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10.4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由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其他		
合同包最高限价：各合同包最高限价在第五章“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第三条“采购内容”中列明（报价超出合同包最高限价按无效标处理）。		
项目所属行业：农林牧渔业		
项目性质：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中小企业政策性扣减：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10%(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再进行价格扣减。

备注：供应商注册登记提醒：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如所投本项目的供应商未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information/informationDetail.do?informationguid=8a85be3567ed23460167ed36804d0009>）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的，应按要求及时办理注册登记，并接受财政部门监督管理。

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等有关规定，按照市场主导、财政引导、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

目前的合作银行有：北京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平安银行、中国光大银行、浦发银行、兴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秦农银行、浙商银行、中国银行、西安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排名不分先后）。

招标代理机构银行账户信息：

①采购代理机构开户名称：陕西源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②开户行名称：华夏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

③账号：11450000000352547

投标人须知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招标项目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项目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合同履行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及招标文件发售时间

1.4.1 资格审查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招标文件发售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并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3 投标人应对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充分了解现场环境、总体布置情况、地形地貌、现场道路、储存空间、运输、装卸等限制条件及其它任何足以影响投标报价的情况，以便各投标人获取须自主考虑的有关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签署所需的相关资料和数据，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获批准。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答疑会

不召开；若有疑问，均应在购买招标文件后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1.11 分包

不允许。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投标人须知；
- (3) 评审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2.2.1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三个工作日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

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同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2.2.2 采购代理机构如果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修改，将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发布招标公告的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3 已经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均应在购买招标文件后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视情况必要时将书面答复传送给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2.2.4 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语言和投标货币

3.1.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

3.1.2 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任何包含非人民币报价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3.2. 投标文件的构成

3.2.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包含下列部分的内容：

1) 按照投标人须知的要求和招标文件规定格式填写的招标函、开标一览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 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说明书。

3) 按照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4) 按照本须知第 3.6 条要求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5) 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3.2.2 如果在招标文件中没有允许提供备选方案，则每个投标人只允许提交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作无效响应处理。

3.2.3 本次投标的最小单元为“合同包”。投标人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对本次项目进行投标，不得将其子目再行分解或只对本次项目中的品目进行不完全投标，任何不完全的响应将会被拒绝。

3.3. 投标文件格式

3.3.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及构成”所提供的格式和要

求制作投标文件，明确表达投标意愿，详细说明投标方案、承诺及价格。

3.3.2 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提供的格式和要求编写其投标文件，投标人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3.4 投标报价

3.4.1 以中标固定总价为依据签订合同。

3.4.2 本项目投标单价包人工费、材料费、差旅费、税费、管理费、利润、税金。；

3.4.3 本项目投标组价时应妥善考虑，正式服务时固定总价不因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政策变化及市场价发生变化等进行调整。

3.4.4 投标人应先到现场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投标价的情况，任何因投标人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其提出的任何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凡因投标人对招标文件阅读疏忽或误解，或因对施工现场、环境、市场行情等了解不清而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投标人负责。

3.4.5 编制投标报价的其他约定

3.4.6.1 投标人根据采购内容与要求自主报价。

3.4.6.2 投标人应针对本项目编制技术方案。

3.4.6.3 投标人因承包本合同需缴纳的一切税费均由投标人承担，并包含在所报的单价或总额价内。

3.4.6.4 投标报价中的总价要与综合单价相对应。

3.4.6.5 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应与“投标总价”表中的投标总价数字相符，不允许在投标文件中出现两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如“若我方中标，愿在中标价基础上再优惠或下浮多少”等类似报价方法，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4.7 服务费收费标准：按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的有关标准执行。

服务费收取方式：中标人承担招标代理服务费，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3.5 投标有效期

3.5.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5.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

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6 投标保证金（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3.8 投标文件的编制

3.8.1 投标文件应按“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8.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8.3 投标文件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色墨水（汁）书写，并在指定位置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文件若由授权代表签署，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在投标文件中。所有要求签字（名）处，均须由签字（名）者本人用不褪色的蓝（黑）色墨水（汁）书写，不得用任何形式的图章代替。所有投标文件按第六章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并统一装订（胶装）成册。

3.8.4 投标文件正本、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电子版投标文件内容包括投标文件的所有内容。

3.8.5 所有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须按第六章规定的顺序编排、编制目录、**投标文件正本需逐页加盖投标人公章**，并胶装成册。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的密封：投标文件须胶装成套且须用密封袋密封，包括投标文件正本、副本、投标文件电子版，开标一览表（投标人需另外单独准备一份与正本内容一致的开标一览表），若与正本内容不一致，则按单独的开标一览表为准。

4.1.2 投标文件的封套上应写明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3.6.3、第 3.6.4 项和第 4.1.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

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4.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4.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6.5 项的要求签字和盖章。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具备相关专业的专家等 5 人以上单数组成评标委员会；其中采购人代表人数应不低于总人数的 1/3，相关专业的专家人数应不低于总人数的 2/3。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3)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过程的保密

(1) 开标后，直至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补遗、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等均严格保密。

(2) 在投标文件的评审、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向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直至取消其中标资格。

(3)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中标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评标委员会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推荐顺序，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经采购人同意由招标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7.3 签订合同

7.3.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招标代理服务费

11.1 由中标单位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缴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11.2 收费标准：按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的有关标准执行。

12. 质疑

12.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2.2 投标人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2.3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12.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投标人共同提出。

12.5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2.5.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12.5.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12.5.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12.5.4 事实依据；

12.5.5 必要的法律依据；

12.5.6 提出质疑的日期。

12.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12.6.1 质疑投标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

12.6.2 质疑投标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12.6.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12.6.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函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12.6.5 应当提交授权书而未提交的；

12.6.6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12.6.7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或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质疑的；

12.6.8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12.7 质疑答复

12.7.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12.7.2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项目主管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12.8.1 质疑函须按财政部《质疑函范本》给定的格式进行填写，范本下载详见【财政部国库司（gks.mof.gov.cn）】网站〔首页·政府采购管理〕栏目中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链接地址：

http://gks.mof.gov.cn/zhengfucaigouguanli/201802/t20180201_2804589.html

12.8.2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形式

12.8.3 联系部门：陕西源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2.8.4 联系电话：0914-6321858

31.8.5 通讯地址：商南县迎宾大道丹滨佳苑 2 号楼 1 楼

13. 其他

13.1 废标的情形

13.1.1 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3.1.2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财政部门指定采购网上公告，并公告废标的详细理由。

第三章 评审方法

一. 评标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和相应的权重分值进行综合评审后，以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并依次排序（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标准）。

二.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相关要求。
- （二）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三）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四）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五）评标委员会需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客观、公正地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六）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三.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 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或投标文件构成有重大缺项；
-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3) 投标人未提交有效的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的、投标保证金形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4)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无效的，或不符合国家规定的；
- 5) 投标文件无投标人公章、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章或签章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委托书的；
- 6) 无投标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的；
- 7) 投标人在同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产品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的；
- 8) 存在有重大缺漏项和重大技术偏离的投标产品；
- 9)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以他人名义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10) 投标总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招标文件公布的采购预算的。
- 11) 提供虚假投标文件和资料的。
- 12)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四.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五. 评标程序

1、投标文件的资格性审查：

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资格要求。

2、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符合性评审条目的相关要求。

3、评委会对报价明显偏低的审查：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澄清有关问题：

4.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署全名。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一）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二）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三）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5、比较与评价：

评委会各成员按照评分标准规定的内容，独立进行综合比较、评价打分。

6、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6.1 汇总全体评委对每个投标人的赋分，计算出每个投标人的综合得分，按合同包得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前 1~3 名为中标候选人。

6.2 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四、政策性扣减

1、政策性扣减范围

1.1 供应商符合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的，其投标报价价格评审时将按相应比例进行扣减。

1.2 依照<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小型、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2.1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1.2.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提供或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1.2.3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中型企业提供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1.3 采购人拟采购产品属于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范围的，应当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节能产品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公布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列产品为准。环保产品以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关于调整公布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列产品为准。所投产品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实行强制采购。

1.3.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符合政府采购优先采购政策的，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需提供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供应商公章。该清单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上查找。

1.3.2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投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需提供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供应商公章。该清单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上查找。

1.4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

(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5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政策性扣减方式：

2.1 在投标报价的基础上，对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投标报价 $\times$ 3%”进行扣减；

2.2 供应商为联合体参与投标，且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按“投标报价 $\times$ 2%”进行扣减；

2.3 供应商享受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的，可以同时享受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政策；

3、中标价格=中标供应商的有效投标报价。

附件1:

初步审查要素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审 标准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其他组织，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等相应证明文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2) 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并出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并出示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原件；
	财务状况	(3)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报表附注）或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税收缴纳证明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六个月内已缴纳任意 1 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六个月内已缴存的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资质要求	(6) 投标人须具备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注册测绘师资格证书或测绘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信用查询	(7) 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书面声明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承诺函	(9)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非联合体投标及控股关系查询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投标。
	中小企业声明函	按要求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注：以上为必备资质，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资格审查时以投标文件中所附证明材料为准，原件备查。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	有效性审查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齐全并加盖公章
		投标文件格式	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且报价不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完整性审查	投标文件份数
			纸质正本一份，副本贰份。电子版U盘一份
		投标文件内容	投标文件内容齐全、无遗漏
		响应性审查	对招标文件响应程度
			要求全面响应，不能有任何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合同履行期限	120 日历天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

附件 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评审分项	分项分值	评审因素
投标报价 (10分)	10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技术部分 (34分)	10分	技术实施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实施方案进行评比： 1.投标人的实施方案科学合理，工作流程清晰，时间及人员安排满足总体计划要求、可行性高，项目实施进度计划安排全面、合理，项目组织实施体系详尽，切实可行的，得8.0-10分； 2.投标人的实施方案较科学合理，工作流程较清晰，时间及人员安排基本满足总体计划要求，可行性较好，项目实施进度计划安排较为全面、合理，项目组织实施体系相对详尽的，得4.0-7.9分； 3.投标人的实施方案不全面，工作流程不清晰，时间及人员安排不满足总体计划要求，可行性一般，项目实施进度计划安排不全面、合理，得0-3.9分； 不提供不得分。
		项目重难点分析与解决方案： 1.投标人对本项目理解到位、分析透彻，项目重点、难点的分析全面、

	6分	准确，应对措施针对性强且合理可行的得4.0-6.0分； 2.投标人对本项目理解较好、分析较为透彻，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基本全面、准确，应对措施针对性较强，基本合理可行的得2-3.9分； 3.投标人对本项目理解较差、分析不够透彻，项目重点、难点的分析内容简单，应对措施针对性一般的得0-1.9分。 不提供不得分。
	6分	质量保障制度及措施：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质量保障方案进行评比： 1.投标人的质量保障计划完善，标准严格，程序规范，质检措施详尽有效，具有针对性，质量保障措施满足的得4-6分； 2.投标人的质量保障计划基本完善，标准相对严格，程序基本规范，质检措施一般，针对性一般，质量保障措施基本满足的得2-3.9分； 3.投标人的质量保障计划不完善，标准不严格，程序不规范，质检措施较差，不具有针对性，质量保障措施不满足的得0-1.9分； 不提供不得分。
	6分	项目进度及保密保障措施：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项目进度及保密保障措施进行评比： 1.投标人对项目进度及保密保障措施合理，有针对性、程序规范的，得4.0-6.0分； 2.投标人对项目进度及保密保障措施基本合理，针对性一般、程序较规范的，得2.0-3.9分； 3.投标人对项目进度及保密保障措施不全面，针对性差、程序不规范的，得0-1.9分； 不提供不得分。
	6分	风险防控制度及措施：针对本项目提供应对突发紧急事件方案(包括应急响应预案、应急响应时间、处置措施、处置时间、现场到达时间等) 按照提供内容的完整、详细可实施的得4.0-6.0分； 内容较完整、较详细、较可行的得2.0-3.9分； 内容不完整，没有可行性，预案不明确的得0-1.9分。 不提供不得分。

人员配备 (20分)	20分	1、技术负责人：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具有测绘地理信息类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的得4分，中级或注册测绘师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 2、项目经理：拟派项目经理具有测绘地理信息类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的得4分，中级或注册测绘师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项目经理与项目技术负责人不得为同一人）。 3、除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外，其他项目组成员每提供1名测绘地理信息类中级及以上职称人员得2分，最高得12分。不提供不得分。 注：提供有效职称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须提供在本单位近3个月社保缴纳证明，除国家不要求缴纳社保的提供证明材料。
设备配置 (6分)	6分	1.拟投入本项目无人机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高得3分； 2.本项目 GNSS 接收机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多得3分，没有不得分； 注：以上设备须提供发票或购买合同扫描件
履约能力 (12分)	12分	1.提供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经营许可证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2.具有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得2分，未提供不得分。 3.具备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及认证证书，每提供1项得1分，最多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 4.具备测绘地理信息行业信用等级证书信用登记A级得3分，B级得2分，c级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5.提供省级及以上优秀测绘工程奖或政府单位的表彰等能体现企业综合实力的证明文件，每提供1个得1分，最高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
业绩 (12分)	12分	投标人2023年1月1日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每个得2分，最高得12分（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项目业绩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则不得分）。
服务承诺 (6分)	6分	提供完整、详细的服务承诺包括但不限于用户现场服务响应时间、问题解决时间、应急预案等服务承诺。 服务承诺详尽、全面、有效、合理，可实施性强的计4.0-6.0分； 服务承诺有效、合理，具有可实施性的计2.0-3.9分； 服务承诺不全面、可实施性比较差的得0-1.9分； 不提供不得分。

五、定标：

- 1、评标结果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确认。
- 2、采购人根据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列顺序确定供应商，以复函通知招标代理机构。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条款及格式前附表

本表是对合同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序号	内 容
1	采购人： 商南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 商南县阳光大厦 项目名称： 商南县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技术服务项目 资金来源： 暂未下达的当年财政资金
2	名词解释： 本章节中出现的“投标人”，在招标投标阶段措辞为“投标人”；在 项目招标结束，中标结果确定后，措辞由“投标人” 转为“中标人”。
3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20日历天。
4	付款： 1. 合同价款的确定及调整：中标价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以中标人的投标价格为合同价款的结算依据，如需调整将在补充协议条款中具体明确。 2. 付款方式和程序： 2.1 由采购人负责结算，在付款前，投标人必须开具相应金额发票给采购人（附详细清单）。 2.2付款方式： 2.2.1 合同签订后十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数据汇交之后支付 合同总价款的40%，验收合格后支付总价款的30%。 2.2.3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5	质量保证： 乙方提供服务必须执行下列条款： （一）乙方保证所提供服务均应按国家通行的标准、技术规范，以及质量、安 全、环保标准和要求执行，这些标准和技术规范应为合同签订日为止最新公布 发行的标准和技术规范。 （二）乙方保证作业规范、作业方法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全面满足招标文 件要求。

	(三)乙方保证交付成果的科学性、合理性、准确性,并确保交付成果通过甲方的审核。 (四)乙方所供服务成果因侵权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甲方保留索赔权力。 (五)乙方严格按照工作部署文件、技术规范开展工作,按时、保质、保量提交成果,完成成果资料存档,并对成果资料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服务期间,乙方若企业资质和有关人员拟发生变更,应及时向甲方通报,并经其许可后再执行。 (七)乙方应秉承“诚信、规范”的经营理念,“公正、公平、公开”的执业原则,“多方位、高起点、高质量”的服务宗旨,给甲方提供优质高效优良的服务。 (八)乙方应建立完善的档案管理制度,办公区域内设有独立档案室,对档案、成果资料等实行长期保存;对项目相关资料、信息(包括技术资料、图纸、数据、以及与业务有关的项目信息及其他信息等)切实履行保密责任。 (九)乙方应认真履行权利和义务,确保甲方的需求、质量和服务要求,按照投标文件规定执行。在服务期内,若乙方出现违约责任,按《民法典》中相关条款执行;若乙方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甲方要求,甲方会同监督机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并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6	考核验收: (一)验收:服务期间,乙方根据工作安排按期向甲方提交各类服务成果,甲方对所有服务成果通过审核后,填写项目验收单作为对乙方合同履行情况的最终认可。 (二)验收依据 根据服务内容和技术要求填写。 (三)乙方应向甲方提交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四)人员培训:乙方在合同执行期间,需为甲方提供相关培训,确保其正确使用工作成果,甲方要求派遣专业技术人员参与项目实施的,在项目整体实施期内,随时向甲方技术人员讲解技术和实施方案。培训费用已包含在合同

	总价内。 （五）交付成果：根据工作要求定期上报成果，并通过甲方审核。 （六）成果权属：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在合同义务下所完成的需提交给 甲方的全部成果（包括知识产权）全部归甲方所有。 （七）服务： 1、成果清单 根据服务内容确定。 2、服务承诺 （1）乙方严格保护保密甲方提供的工作数据和项目工作成果； （2）乙方提供服务不侵犯第三人权利，服务成果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3）乙方保证项目经费专款专用，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7	项目团队要求： 若因不可抗力因素，中标人确需更换项目负责人，新更换的项目负责人须与投标时所承诺的专业、资格等级、技术职称等内容一致或高于原资格条件；同时，要求至少提前7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并将拟更换的人员个人资料一并上报，经采购人审核同意后，方可更换。
8	违约责任： （一）若乙方未能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内出具相关成果，应在逾期后5个自然日内完成，同时承担因此而造成的违约金，违约金为：每逾期一天承担合同总价款的千分之二。 （二）乙方对涉及密级业务的技术资料、数据、保密信息等进行严格保密，一旦泄密，需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三）乙方未按合同要求履行义务，且经甲方要求仍拒不改正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百分之二十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四）乙方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合同要求，甲方应当将乙方违约的情况以及拟采取的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根据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的处理意见，甲方有权依据《民法典》有关条款及合同约定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同时，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有权依据《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对乙方的违法行为进行相应的处罚。

9	政府采购合同： 政府采购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采购人和投标人之间的权利和义务，应当按照平等、自愿的原则以合同方式约定。 采购人可以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投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由采购代理机构以采购人名义签订合同的，应当提交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采用书面形式。 国务院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应当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规定政府采购合同必须具备的条款。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 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中标、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中标通知书 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 法律责任。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投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 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 相应的责任。
---	--

项目编号：ZCSP-商南县-2026-00107

商南县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 年试点工作技术服务项目

服务合同

甲 方：商南县农业农村局

乙 方：

2026年 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采购人（全称）：_____；

中标人（全称）：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_____；

2. 项目地点：_____；

3. 项目内容：_____；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如有）、补充文件（如有）；
3. 相关服务建议书（如有）；
4. 附录，即：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合同价款

1. 合同金额（大写）：_____（¥_____）。

2. 合同总价即中标价，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四、项目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20日历天。

五、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十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数据汇交之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40%，验收合格后支付总价款的30%。

2、乙方指定银行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

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

3、甲方付款前，乙方应提供等额增值税普通发票及收据。

六、项目团队要求：

1. 若因不可抗力因素，成交投标人确需更换项目负责人，新更换的项目负责

人须与开标时所承诺的专业、资格等级、技术职称等内容一致或高于原资格条件；同时，要求至少提前7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并将拟更换的人员个人资料一并上报，经采购人审核后，方可更换。

2. 签订合同之前，成交投标人须提供项目组人员一览表，与投标文件的人员一览表进行对比，人员变更须征得采购人同意。

七、质量保证：

1、在服务范围内按工作内容和要求制定详细的方案，方案科学、合理、可靠。

2、人员配备合理。有针对本项目的专项服务小组，项目负责人、工作人员分工明确（应有具体成员名单，包括姓名、工作职责、联系方式等）

3、有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和措施，有明确具体的承诺。

4、投标人所拟派的工作人员，若在服务期间发生任何伤害，采购人概不负责，由投标人自行处理。

八、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未按合同或招标文件要求的或者质量不能满足采购人要求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对投标人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为签订正式书面合同书不可分割的部分，投标应履行相应的责任。

九、保密条款

成交服务商应严格遵守采购单位有关保密规定，不得泄漏一切机密；在技术服务期间，成交服务商对接触到的有关采购单位商业活动、技术情报和技术资料等文件进行保密。

十、合同争议的解决

因违反或终止合同而引起的对对方损失和损害的赔偿，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如未能达成一致，可提交主管部门协调，如仍未能达成一致时，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十三、合同订立

1. 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贰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2. 未尽事宜由双方在签订合同时具体明确或签订补充合同。

甲 方 (公章)

单位名称:

地 址:

代 理 人: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乙 方 (公章)

单位名称:

地 址:

代 理 人:

联系电话:

帐 号:

开户银行:

签订日期:

注：本合同只作为参考文本，合同具体内容及格式签订正式合同时，甲乙双方协商确定。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1、项目名称： 商南县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工作技术服务项目

2、采购人： 商南县农业农村局；

3、项目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4、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20 日历天；

5、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标准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2）《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

（3）《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4）《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

（5）《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保持土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久不变的意见》；

（6）《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

（7）《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加强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合同管理的通知》(农办 政改〔2020〕9 号)；

（8）《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管理办法》；

（9）《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

（10）《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管理办法》

（11）《关于开展农村承包地确权登记颁证“回头看”的工作方案》(农办政改〔2019〕5 号)；

（12）《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试点工作规程(试行)》(农经办〔2012〕19 号)；

（13）《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成果图制图规范(试行)的通知》；

（14）《农业部国家档案局关于印发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档案管 理办法的通知》
农经发〔2014〕12 号；

（15）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工 作规程(试行)》
的通知(农办政改〔2023〕7 号)。

（16）GB/T 21010-2007《土地利用现状分类》

（17）B/T 2260《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区划代码》

（18）GB/T 10114-2003《区以下行政区划代码编码规则》

（19）GB/T 18314-2009《全球定位系统(GPS) 测量规范》

（20）B/T 13989-2012《国家基本比例尺地形图分幅和编号》

（21）GB/T 27920.2-2012《数字航空摄影规范第 2 部分：扫式数字航空摄影》

(22) CH/T 3006-2011《数字航空摄影测量控制测量规范》

(23) CH/T 2009《全球定位系统实时动态测量 (RTK) 技术规范》

(24) 农业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成果检查验收办法(试行)》的通知(农办经〔2015〕5号)

(25) 农业农村部 国家档案局关于印发《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档案管理办法》(2025年1月24日)

(26) NY/T 2537-2014《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调查规程》

(27) NY/T 2538-2014《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要素编码规则》

(28) NY/T 2539-2014《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数据库标准》

(29)《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数据库建设技术指南(试行)》

(30)《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数据库成果汇交办法(试行)》

(31)《基础地理信息要素分类与代码》GB/T 13923-2006;

(32) NY/T 2539-2016《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数据库规范》

6、验收标准：所有成果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技术要求。

7、采购内容及采购清单：

一、采购内容

项目名称	合同包	最高限价(元)	采购内容
商南县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技术服务项目	商南县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技术服务项目(1包)	1082026.17	完成城关街道办、过风楼镇、富水镇、青山镇,农户18446户,土地面积69436.15亩的信息核查、信息变更、现场测绘、审核公示、完善证书、延包合同网签平台使用、延包合同印制、数据库质检更新、延包资料整理归档等
	商南县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技术服务项目(2包)	949725.26	完成金丝峡镇、试马镇、清油河镇,农户15018户,土地面积61141.64亩的信息核查、信息变更、现场测绘、审核公示、完善证书、延包合同网签平台使用、延包合同印制、数据库质检更新、延包资料整理归档等
	商南县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技术服务项目(3包)	1040430.05	完成十里坪镇、湘河镇、赵川镇,农户14903户,土地面积67238.62亩的信息核查、信息变更、现场测绘、审核公示、完善证书、延包合同网签平台使用、延包合同印制、数据库质检更新、延包资料整理归档等

二、采购清单

商南县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工作技术服务项目（1 包）

合同包	序号	名称	主要工作内容	单位	数量
商南县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工作技术服务项目（1 包）	1	制作工作底图、摸底图表制作、延包摸底调查指导、核实、汇总	①工作底图的制作（对耕地变化大区域进行航飞，制作正射影像图）；②制作摸底表，逐镇办、逐村组进行培训、指导并检查摸底情况，确保摸底过程合法合规，摸底结果扎实准确；③收集摸底调查表，核实录入变化数据，对变化情况分类汇总，为下一步制定组级方案提供数据依据。	亩	69436.15
	2	延包调查、勘误、修正	对权属数据和承包地变化的农户和地块，逐户逐地核查，测量并收集权属资料。	亩	69436.15
	3	两轮公示	完成两轮公示，每轮公示不少于 15 天（技术规程规定），统计并修改提出的问题，并组织签字确认	亩	69436.15
	4	原数据库修改、新数据库建设	数据库完善修改，合并、质检、汇交	亩	69436.15
	5	网签系统开通（含印章申请）	提供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网签系统（PC 端）以及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网签软件（手机端）相应的配套技术服务（农业农村大数据中心提供，价格公开透明）	户	18446.00
	6	延包合同网签工作	①逐村培训村组干部如何使用网签系统，使其能熟练掌握网签工作，并完成网签工作。 ②配合村组，对存在干部和农户提出的问题随时答疑解惑，并解决问题。	亩	69436.15
	7	延包合同打印	从网签平台导出已经签订的合同，并彩色打印网签装订	户	18446.00
	8	延包档案资料分类、整理、输出、打印、电子变化扫描、配合证书完善等	根据农业农村部 国家档案局关于印发《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工作档案管理办法》，按照县档案局要求，整理归档档案	户	18446.00
	9	验收检查	县级自检验收、配合市级、省级、国家级验收	户	18446.00

商南县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工作技术服务项目（2 包）

合同包	序号	名称	主要工作内容	单位	数量
-----	----	----	--------	----	----

商南县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技术服务项目（2包）	1	制作工作底图、摸底图表制作、延包摸底调查指导、核实、汇总	①工作底图的制作（对耕地变化大区域进行航飞，制作正射影像图）；②制作摸底表，逐镇办、逐村组进行培训、指导并检查摸底情况，确保摸底过程合法合规，摸底结果扎实准确；③收集摸底调查表，核实录入变化数据，对变化情况分类汇总，为下一步制定组级方案提供数据依据。	亩	61141.64
	2	延包调查、勘误、修正	对权属数据和承包地变化的农户和地块，逐户逐地核查，测量并收集权属资料。	亩	61141.64
	3	两轮公示	完成两轮公示，每轮公示不少于15天（技术规程规定），统计并修改提出的问题，并组织签字确认	亩	61141.64
	4	原数据库修改、新数据库建设	数据库完善修改，合并、质检、汇交	亩	61141.64
	5	网签系统开通（含印章申请）	提供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网签系统（PC端）以及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网签软件（手机端）相应的配套技术服务（农业农村部大数据中心提供，价格公开透明）	户	15018.00
	6	延包合同网签工作	①逐村培训村组干部如何使用网签系统，使其能熟练掌握网签工作，并完成网签工作。 ②配合村组，对存在干部和农户提出的问题随时答疑解惑，并解决问题。	亩	61141.64
	7	延包合同打印	从网签平台导出已经签订的合同，并彩色打印网签装订	户	15018.00
	8	延包档案资料分类、整理、输出、打印、电子变化扫描、配合证书完善等	根据农业农村部 国家档案局关于印发《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档案管理办法》，按照县档案局要求，整理归档档案	户	15018.00
	9	验收检查	县级自检验收、配合市级、省级、国家级验收	户	15018.00

商南县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技术服务项目（3包）

合同包	序号	名称	主要工作内容	单位	数量
商南县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技术服务项目（3包）	1	制作工作底图、摸底图表制作、延包摸底调查指导、核实、汇总	①工作底图的制作（对耕地变化大区域进行航飞，制作正射影像图）；②制作摸底表，逐镇办、逐村组进行培训、指导并检查摸底情况，确保摸底过程合法合规，摸底结果扎实准确；③收集摸底调查表，核实录入变化数据，对变化情况分类汇总，为下一步制定组级方案提供数据依据。	亩	67238.62

2	延包调查、勘误、修正	对权属数据和承包地变化的农户和地块，逐户逐地核查，测量并收集权属资料。	亩	67238.62
3	两轮公示	完成两轮公示，每轮公示不少于 15 天（技术规程规定），统计并修改提出的问题，并组织签字确认	亩	67238.62
4	原数据库修改、新数据库建设	数据库完善修改，合并、质检、汇交	亩	67238.62
5	网签系统开通（含印章申请）	提供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网签系统（PC 端）以及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网签软件（手机端）相应的配套技术服务（农业农村部大数据中心提供，价格公开透明）	户	14903.00
6	延包合同网签工作	①逐村培训村组干部如何使用网签系统，使其能熟练掌握网签工作，并完成网签工作。 ②配合村组，对存在干部和农户提出的问题随时答疑解惑，并解决问题。	亩	67238.62
7	延包合同打印	从网签平台导出已经签订的合同，并彩色打印网签装订	户	14903.00
8	延包档案资料分类、整理、输出、打印、电子变化扫描、配合证书完善等	根据农业农村部 国家档案局关于印发《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工作档案管理办法》，按照县档案局要求，整理归档档案	户	14903.00
9	验收检查	县级自检验收、配合市级、省级、国家级验收	户	14903.0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项目编号：ZCSP-商南县-2026-00107

（正本或副本）

商南县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 试点工作技术服务项目 （_____包）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 录

自拟

一、投标函

致：陕西源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_____”（项目、包号）的投标邀请，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提交投标文件正本_____份、副本_____份，电子版_____份。

我方承诺如下：

- 1) 投标总价为_____（人民币小写）_____（人民币大写）。
- 2) 如果成交，我司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的 responsibility 和义务。
- 3) 我们已详细阅读和审核全部公开招标文件（含修改部分，如有的话），及有关附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 4) 我们同意在投标有效期内（自投标之日起 天内），本投标函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 5) 同意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和资料。
- 6) 我们同意，如果成交，向陕西源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 7)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为：

联系地址：

电 话：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注册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_____（是/否）由法定代表人参加_____（项目名称、包号）投标活动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反面)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法定代表人参加的仅填写本页，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可不填写，但应保留空白页。

2.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陕西源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于 (年 月 日) 成立。(法定代表人姓名) 特授权 (授权代表姓名) 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针对本次 (项目名称、包号) 投标、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授权代表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委托期限：自开标之日起 90 天。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章生效，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反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反面)
-------------------------	------------------------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 (加盖单位公章)

日 期：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的，应填写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三、投标报价表

3.1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包号:

项目编号:

单位: 元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合同履行期限	项目负责人	备注
投标报价(大写): (¥ 元)				
备注: 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3.2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包号:

项目编号:

单位: 元

序号	分项费用名称/类别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备注
1						
2						
3						
4						
.....						
N						

- 注：1. 投标人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2. 如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无效响应。
3. 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四、投标保证金

附投标保证金转账凭证复印件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正本复印件：

五、商务部分

（一）资格证明文件

1、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企业按要求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5）

2、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其他组织，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等相应证明文件；

（2）投标单位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并出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并出示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原件；（格式见附件1）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2024年度或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报表附注）或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已缴纳任意1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或无欠税证明（任意税种，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已缴存的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投标人须具备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注册测绘师资格证书或测绘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7）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8）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附件2）

（9）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格式见附件3）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投标（格式见附件4）

(二) 商务响应

项目名称、包号：

项目编号：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备注

说明：1. 本表只填写投标文件中与招标文件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投标文件中商务响应与招标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必须提交空白表。

2. 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三) 投标人业绩情况 (如有)

项目名称、包号:

项目编号:

年份	委托方名称	项目名称	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备注

注: 1. 本表后附业绩证明资料加盖投标人公章, 签订时间及金额以合同中的内容为准。

2. 投标人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 如有隐瞒, 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3.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 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四）其他可以证明投标人实力的文件（如果有，格式自拟）。

六、技术部分

（一）.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第三章 评审方法 ”及“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中的评审细则表编制对应的技术要求进行编制技术方案，格式自拟

(二).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技术响应

项目名称、包号: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说明	备注

说明: 1. 本表**只填写**投标文件中与招标文件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 投标文件中技术响应与招标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 不用在此表中列出, 但必须提交空白表。

2. 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 不得虚假响应, 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并按有关规定 进行处罚。

投标人名称(公章) :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本项目拟投入人员汇总表

序号	姓 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技术 职称	资格证 书种类	工作 年限	拟担任的职务

注：1. 在填写时，如本表不适合投标人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2. 附人员相关证件。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称		身份证号		专业/年限	
毕业时间		毕业学校		学历/专业	
资格证书		注册时间		从业时间	
是否属投标人固定雇员			为投标人服务时间		
拟在本项目担任职务					
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及当时 所在单位		担任何职	主要工作内容	备 注

注：附人员相关证件。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第七章 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 不向政府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 不向政府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格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 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5. 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6. 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 不与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 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招标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 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日 期：

第八章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须提供的资料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附件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注册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性别: ____年龄: ____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_____ (是/否) 由法定代表人参加_____ (项目名称、包号) 投标活动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反面)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陕西源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于 (年 月 日) 成立。(法定代表人姓名) 特授权 (授权代表姓名) 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针对本次 (项目名称、包号) 投标、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授权代表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委托期限：自开标之日起 90 天。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章生效，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反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反面)
-------------------------	------------------------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 (加盖单位公章)

日 期：

附件 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纪录的书面声明
(格式)

_____(采购人)_____:

我方作为_____ (项目名称) 的供应商, 在此郑重声明:

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_ (填“没有”或“有”) 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期限届满的, 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如有不实, 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盖章)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3:

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格式)

_____(采购人)_____:

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 于 _____年____月____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
_____(详细注册地址)_____合法注册并经营。

我公司郑重承诺,我公司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合同履行中
将无条件增加相关设备、人员,直至满足项目需求。

投标人名称: _____ (盖章)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4:

非联合体投标承诺书 (格式)

_____(采购人):

我公司郑重承诺,我公司在本项目投标中非联合投标。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企业信息截图,截图内容应显示股东及出资信息信息、主要人员信息。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章)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5: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并如实填写本表，符合条件的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2. 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相关声明，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投标人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

1. 无格式要求，由出具监狱企业证明的单位自行拟定；

2. 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相关声明，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投标人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附件 6: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 1：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